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為紀念戊戌維新百周年，本刊從去年下半年就開始策劃專輯，並如期在今年2月號率先推出。2月號一出版，就得到各地讀者的熱烈回應。特別是余英時先生〈戊戌政變今讀〉一文，既引發讀者對百年來中國政治現代化歷程障礙重重的感慨，也有讀者擬〈康有為伸冤〉的活潑短文。今期「百年中國」續有4篇研究戊戌維新的文章，相信讀者會更有興趣。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本刊去年10月號組織的「十月革命八十年與社會主義反思」專題討論，在大多數報刊對於這二十世紀人類生活產生重大影響的歷史事件和社會實踐都甚少提及的情況下，顯得份外引人注目。像日本《朝日新聞》1997年11月7日社論，就專門提及本刊的這一專題和日本學者參與撰文。李澤厚也為此專題寫了一則感言。

——編者

中國政治現代化變遷的陰影

讀了2月號余英時先生談戊戌變法的文章，真有一種痛快淋漓的感覺。余先生指出戊戌變法失敗的癥結在於滿清統

治集團的「一族專政」，誠哉斯言！任何一場變革總是一種權力與資源的再分配，是既得利益集團與未得利益集團之間的權力角逐。關於這兩個集團，我們不能簡單地將它們描述為改革和保守兩大陣營。意識形態上的分歧，比不上權力上的分野來得更深刻。以慈禧太后為首的母黨不是沒有看到變革的大趨勢，他們在相當程度上也贊成變革，但他們明白，不變法，將亡國，變法呢，卻要亡清。一旦變法將削弱滿清特權階層的「一族專政」，就寧願犧牲中國而保大清。戊戌變法之所以失敗，不在於變革條件的不成熟，而是權力再分配中間出了問題。假如當時所處的不是清朝，不是少數民族的「一族專政」，中國式的明治維新是可以期待的。

歷史的偶然性與中華民族開了一個大玩笑。等到帝黨被鎮壓下去，母黨控制了變法的領導權，劊子手就迫不及待地開始執行革命的遺囑了。戊戌變法失敗不過500天，慈禧就宣布「預約變法」。接着，辦學校、廢科舉、派游學、練新軍、改刑律、變官制等一系列新政出台，其變法的廣度與深度，比較起戊戌變法是有過之而無不及。不過，縱然千變萬化，有一條根本大法是容不得

動搖的，即滿清特權階層的「一族專政」。這就引起了新一輪爭奪現代化資源的衝突，一方是控制了新政的滿清皇朝，另一方是日益不滿的底層士紳與漢族地方官僚。新政反而加劇了資源的不平等和權力的衝突，等到武昌起義的一聲槍響，滿清「一族專政」終於摧枯拉朽似地一命嗚呼。從戊戌變法開始，中國的現代化變遷始終籠罩着一層少數特權階層既得利益的陰影，一直揮之不去。歷史給人留下來太多的遺憾，也留下來足夠的教訓。不知道等到下一個戊戌變法百年祭，陰影是否能夠散去？

嚴武 上海

98.3.16

還應討論戊戌政變失敗後的結果

讀到98年的第一期，頗為興奮。今年是戊戌維新一百年，據我所知，一些出版社和學刊都有出版文集或專號之類的想法。貴刊在這年頭上，就推出兩組紀念論文，可見學術感覺的敏銳和編輯準備功夫。

5篇論文都出自歷史研究學林高手，戊戌維新的歷史研究要搞點新發現，已經不容易，但這幾篇屬於思想史的論文都不乏識見。不過，最有意思的是余英時的文章。他分析戊戌維新失敗的原因是動搖了「族天下」的「一族專政」的政制結構。晚清時期，中華帝國的民族國家的形成衝動與當時的「族天下」的政制結構抵觸（保

中國與保大清的矛盾)，的確是相當基本的、甚難解決的困難。我覺得這比「黨天下」與自由民主憲政的抵觸更甚。

清室遲遲不立憲，致使改良派與革命派趨於合流，「族天下」的政制結構終於難以為繼，另一方面，清室為保大清也不得不推行一些改制。這些改制動作給清室關門後的中國政制演變帶來了甚麼樣的結構性後果？比如說新軍吧，這是清室搞的，清室關門後，新軍勢力就坐大，22省的都督，15個是軍人，7個是紳士，出現了陳志讓所謂的「軍紳政制」。討論戊戌維新，不僅要談它何以興，也值得看其失敗後的結果。不知貴刊下一期是否有这方面的文章？

譚興 武漢
98.3.10

康有為伸冤

某日，一個長袍馬褂老頭走進香港中文大學《二十一世紀》雜誌編輯部。老頭進門便大叫：主編大人何在？康有為前來伸冤！

幾位編輯抬眼一看，大吃一驚：康有為已於1927年3月31日在青島「天游園」溘然長逝，若活着，已有140歲，怎會有一個七十來歲的老頭自稱康有為？且還要來伸冤？十足是來了一個瘋子？

長袍馬褂老頭笑道：

爾等不必驚疑，我正是以理論領導「百日維新」之首領南

海康有為是也。不錯，本來老夫已死去70年，可是貴刊1998年2月號赫然推出「紀念戊戌維新一百周年」專欄，且有余英時〈戊戌政變今讀〉、張灝〈再認戊戌維新的歷史意義〉等文涉及老夫，遂把老夫從青島西麓墓中驚醒。也好，老夫死後70年，種種政治滄桑，都已證明吾當年君主立憲之說不錯，正有一肚子冤枉無處申訴。既然貴刊要紀念「百日維新」一百年，那麼，為我康有為伸冤平反，豈非最好的紀念？

不待幾位編輯發言，康有為一邊遞上一份〈康有為伸冤書〉，一邊琅琅而誦……

好漢不提當年勇，今日老夫只提一件事：百日維新到底緣何失敗？

依余英時先生說，道是戊戌維新斷無成功之理。其理由是老夫發起的百日維新，只考慮了國家利益、民族利益，卻沒有顧及大清皇室之利害。君主立憲，是君虛民實，國家可以富強，民眾可以自主，然大清滿人一統天下、盡享特權的好日子便一去不復返。此言當然不無道理，從商鞅變法，到范仲淹、王安石、張居正，歷代變法，最後的失敗皆可以說是因「國家利益和王朝利益之間的衝突」無法調和——歷代君主，不論如何有實權、有鐵的手腕，不論怎樣主動鼓勵大臣變法改革，一旦最後發覺改革要危及皇室王朝的根本利益，都會斷然終止改革，並不惜犧牲自己曾大力獎賞的改革重臣。這一要害，余英時先生以為是他的發現，以為我康有

為從未明白，其實大謬特謬也！

老夫在上光緒皇帝第五書時，呈上三條變法對策：一、採法、俄、日以定國是；二、大集群才而謀變政；三、聽任疆臣各自變法。何謂採法、俄、日以定國是？就是要行日本之明治維新，讓皇室虛有其名，落空其權。讓他們得虛名、無實權，就可以在他們一旦發現變法危及王朝利益時，也無力阻止。何謂「聽任疆臣各自變法」？也是給有實力變法的地方大員一個最終擺脫皇室阻撓的機會。吾自萬木草堂假孔子改制，就已明白，非把皇室的實權抽掉不可。如何抽掉？借助光緒被西太后壓制，想利用變法奪取實權的私心。在中國歷史上，任何一個靠自己打江山登極的皇上，你都不可能拿掉他的實權。但是像光緒這樣一個想靠維新掌實權的皇上，卻完全可能最後被迫依照維新派的意志，實行君主立憲。試想，假若袁世凱站在變法一邊，結局如何呢？當然是慈禧下台，光緒開始走向實權。但在此時，吾等變法派便可乘勝前進，逼光緒世代代為「天皇」，而全國軍政大權都一律歸民選內閣。如此一來，變法派宏圖實施，豈不是改革之功大成，可免一百年來的軍閥內戰、黨爭內戰，而國泰民安？

中國幾千年歷史，凡改朝換代，皆可說是革命，可是不論是平民革命、農民革命還是貴族革命，一旦建新朝，其封建專制大抵和前代無所二樣，即使是二十世紀的一些事實，也證明了這一真理。可以說，中國民眾要想真正得到民主科

學與富強，靠以往所謂革命的改朝換代，已是絕無可能。唯一的希望，依然在於維新、變法、改革。儘管迄今為止，中國還沒有一次真正徹底成功的變法改革，但「百日維新」依然還是可以繼續實驗的。儘管「國家利益與王朝利益」永遠會有衝突，還是有可能在某個時候隱蔽這種衝突，促使「皇上」無可奈何地成為名譽之皇。

其實，當初西太后真要為其王朝大清滿人着想，最上策還是同意老夫的維新主張，如是，現在就可能還有一個滿人皇室以永久皇室存在於中國，雖然沒有實權，總還有一點榮名，有一個皇族世代存在。從這個意義上說，余英時所謂改革一定是王朝利益與國家利益之衝突，倒是一個暫時的道理，長久的謬誤。這一節，不知余英時先生可曾想過？

把百日維新當作不可能成功的妄舉，把我康有為當成真心實意的保皇黨，把我萬木草堂弟子皆稱為保皇秀才，這真是奇天大冤！百年奇冤，今日不伸，更待何時？

特此鳴冤叫屈，謹盼四海智者，明鏡高懸！

康有為誦畢，忽然化作一道陽光，倏然而飛。

幾位編輯一時愕然無語。

誰人能接康有為之訴狀呢？

朱建國 深圳

98.3.18

教師中已多為利祿之人，令人擔心

《二十一世紀》是目前高校最受歡迎的中文刊物。現在，尤其是這兩年的學生和前兩年有很大的不同，文化興趣和學習熱情不斷增溫。理想主義也正悄悄抬頭。有點如孔子所言，十室之邑，必有忠信。所以，這一代人對真理的追求，較為注重，而不是像以前的學生那樣，過於實際。現在問題是教師中已大多為利祿之人，這才令人擔心。希望能有好的刊物和著述，為這一代人中的理想主義者提供相應的精神資源。貴刊的每一期，都在同好中輾轉傳閱，意義頗重。

古承 南京

98.3.9

知識份子不應一頭沉入整理國故或追逐西學中

讀貴刊 97年10月號有關十月革命諸文，覺得十分精彩，值得祝賀。大陸學者蘇文、卞悟的文章，極具啟發意義，水準很高。因之，這也似乎使我更堅定自己的「告別革命」論及「四順序（經濟發展—個人自由—社會正義—政治民主）說」，既反對盲目歌頌市場經濟，更非常警惕民粹思潮（不管以何種衣裝出現），但又把「社會正義」置放在「政治民主」之前。這雖被海內外左右兩方面猛烈抨擊（似可以張海鵬、劉賓雁為代表），也不擬改變。當此上千萬人下崗失業，成億人湧向城市，改革進入更新階段之際，偌大中國如何走法，前景如何，如何總結歷史經驗教訓，值得大家仔細思量 and 商討。知識群畢竟不能一頭沉入整理國故或追逐西學時髦中去也。

李澤厚 美國

98.3.11

圖片來源

封面、封二、頁30、31 王苗作品。

頁27 《亞洲週刊》，1997年9月8-14日，頁30。

頁42 馬洪林：《康有為大傳》（瀋陽：遼寧人民出版社，1988）。

頁51、119、123、136、142 資料室圖片。

頁70、72 江渭清：《七十年征程——江渭清回憶錄》（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6）。

頁84 Michael J. Sandel, *Liberalism and the Limits of Justi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2), cover.

頁97、封三、封底 布列松 (Henri Cartier-Bresson) 攝。Magnum International提供。

頁98上左 Alberto Giacometti, *Portrait de Aimé Maeght* (1960) © ADAGP, Paris 1998.

頁98上右 Alberto Giacometti, *Annette (dessin double face)* (1951) © ADAGP, Paris 1998.

頁98下 Alberto Giacometti, *Nature morte aux fruits* (1960) © ADAGP, Paris 1998.

頁99 Alberto Giacometti, *La mère de l'artiste* (1963) © ADAGP, Paris 1998.

頁100、101、103、107、109、110 Courtesy of U.S. NOAA.

頁104、105 劉雅章提供。

頁113上 *Science* 279, 879 (6 February 1998).

頁113下 *Science* 279, 880 (6 February 1998).

頁114 *Nature* 391, 556 (5 February 1998).

頁115 Yin Xin, *le coiffeur*.

頁155 中國革命歷史博物館主編：《前進的足跡——圖說中華人民共和國簡史》（香港：三聯書店，1995），頁205。